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OC-00006-2025015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96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01 09:00:00到2025-09-08 17:0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22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公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22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

七、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8号

联系人：/

电话：/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栋502

联系人：黄文祺

电话：18247158420

邮件：18247158420@139.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黄文祺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委托，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集中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项目

二、招标编号：

【BOC-00006-20250157】

三、项目情况：

（一）采购内容：

【中国银行内蒙古区分行运营中心、鄂尔多斯市分行、乌海分行、锡林浩特分行现金清分整点及配装外包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

【标包划分：共分为1个标包。】

响应缺漏项处理：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货物及服务进行响应及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中标人数量：1家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项目预算：196万元】

【续签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勾选】

招标人可按中标人《续签承诺》中承诺的服务价格签署后X年/月的采购合同，但此承诺不视为招标人对中标人的后续采购承诺，招标人有权自主决定是否继续采购。

■其他情形：无】

四、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投标人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 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一份现金清分类外包服务项目业绩。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2022、2023、2024）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有效期内经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须提供验资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二）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信用中国”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7. 近3年（2022年6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

■本项目

本项目的同一标段/分包。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1) 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2) 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2.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五、招标文件发售：

1. 凡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前往中国银行中银智采平台（<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以下简称“中银智采平台”）进行免费注册。并关注以下事项：

1) 请有意愿参与采购工作的供应商尽早在“中银智采”完成注册工作，并在采购邀请文件领取截止日前1个工作日内完成注册。注册方式详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新动态”中的“供应商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2) 在“中银智采”系统中提交材料不能代表注册成功，中国银行将对供应商提交材料进行注册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才注册成功。请供应商于提交材料当日晚些时间或第二日进行注册审核情况查询，实时关注注册审核结果，以免影响使用。未注册成功的供应商无法参与中国银行采购项目。

3) 如供应商在领取采购邀请文件截止当日（工作日）注册，请联系采购项目联系人或技术支持人员，申请加急审核，并关注注册材料审核结果。因供应商提交材料质量等原因，无法保证供应商注册审核通过，所造成的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注册成功的投标人请登录注册账号后并于中银智采平台的“工作台-操作手册”处下载“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或下载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ttps://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最新动态”中的“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中的附件。

2. 本项目实行中银智采平台领取电子版采购邀请文件，无纸质版采购邀请文件。采购邀请文件领取时间为2025年9月1日9时00分至2025年9月8日17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未领取采购邀请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邀请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中银智采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3. 领取采购邀请文件：（登录供应商界面后点击“公开商机”→“申请领取文件”）。（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中一项）

（1）如本项目需经审核并付费领取文件时：供应商在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保留付款凭证并上传至中银智采平台，经审核通过方可下载采购邀请文件。下载操作流程：（登录供应商界面后点击“公开商机”→“领取文件”→“下载”）

出售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该平台仅用于支付采购文件费用。

出售方式：在线购买

售价：200元人民币（采购邀请文件售后不退）。

4. 采购人对资格预审文件、采购邀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将通过中银智采平台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5.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实名认证、供应商资料准备及上传、供应商注册申请后台审核、项目审核、采购邀请文件下载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采购邀请文件领取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采购邀请文件。

6. 供应商需在中银智采平台“基础管理-软件下载”页面，及时下载中国银行投标客户端，用于申请CA证书、制作应答文件。目前投标客户端仅适用Windows系统。

7. 供应商务必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申请CA证书，否则将不能使用CA证书进行后续操作，例如应答文件加密、解密和加盖CA电子印章操作等。

8. 供应商针对技术问题的咨询，可拨打中银智采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66593459，工作时间（工作日）：8:30-11:30、13:30-17:30，其他时间及法定节假日不提供技术支持。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银智采（<http://ctpch.fmscop.bankofchina.com/pc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进行发布。

七、项目说明会

本项目不涉及

八、踏勘

本项目不涉及

九、投标文件递交：

1.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22日9时30分。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银行投标客户端上传至中银智采平台。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中银智采平台将拒收。下文中所指“电子投标文件”均是指上传至中银智采平台的投标文件。

2. 凡通过中银智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可通过中国银行投标客户端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中银智采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上传所需时间，建议投标人在中银智采平台技术支持服务时间内（即工作日）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如有问题可参考“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或拨打技术支持联系电话予以解决。未按要求执行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3. 中银智采平台中无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 本项目需要同时递交密封完好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1)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2)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西蒙奈伦广场 6 栋 502。

(3) 若中银智采平台中无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电子投标文件的，其纸质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除特别约定外，本项目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评标。开标会开始后，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中银智采平台发起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60 分钟），通过 CA 证书或解密秘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须在开标后尽快解密。

(5) 在以下两种情况下，将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线下开标、评标，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1) 因为系统原因造成任一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2) 成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大于 15 家。在上述两种情况下，若投标人未能按要求递交符合规定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十、开标

1.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2.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西蒙奈伦广场 6 栋 502。

3. 投标人所使用的电脑须下载谷歌浏览器、中国银行投标客户端等相应插件。解密时使用的电脑需要和加密电脑为同一台电脑，如若更换电脑，需要进行 CA 证书补发流程，或使用解密秘钥方式解密。建议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使用同一台电脑。如因电脑问题以及其他非系统故障原因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监督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471-6990248

举报邮箱：ajjcljwgbs_nm@bank-of-china.com

信函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85-8 号

十二、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 6 号楼 502

邮编：010010

联系人：黄文祺

联系方式：18247158420

电子函件：18247158420@139.com

招标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85-8 号

十四、注意事项

供应商在投标之前完成中银智采平台注册。供应商注册方式：中国银行官网（www.boc.cn）——关于中行——采购公告——置顶公告《关于中银智采平台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投入使用的公告》中下载“供应商注册登录操作手册”、“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网址：https://www.boc.cn/about/boc/bi6/202312/t20231227_24322620.html。

